

股票代码： 000030、200030  
公告编号： 2012-073

股票简称： \*ST 盛润 A、 \*ST 盛润 B

## 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于近日接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关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转制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有关事项的函》，根据《关于印发〈财政部、工商总局关于推动大中型会计师事务所采用特殊普通合伙组织形式的暂行规定〉的通知》（财会[2010]12号）的规定，该所已完成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转制工作，更名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特殊普通合伙），并已获财政部、中国证监会换发 000108 号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根据财会〔2012〕17 号文件规定，转制后的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履行原会计师事务所的业务合同，或与客户续签新的业务合同。本次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变更不属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项。

特此公告。

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 年 12 月 22 日